白鹿洞書院新志卷之四

南康府學生劉峻星子縣學生胡雲校勘
南康府學生[illegible]建和上高縣學生黃美續校

文志一第八

榜牒狀劄學規書奏凡二十九首

知南康軍榜　朱子下同

當職久以疾病退伏里閭比蒙誤恩假守茲土懇辭不獲扶曳而來到任之初伏自惟念聖天子所以搜揚幽隱付畀民社之意固將使之宣

明教化敦勵風俗非徒責以講書期會之最而已顧雖不能其敢不勉今有合行詢究事件下項

一按圖經白鹿洞學館雖起南唐至國初時猶存舊額後乃廢壞未委本處目今有無屋宇

右牒教授楊迪功司戶毛迪功請詳逐項事理廣行詢究取見指實逐一子細條具回申以憑稽考別行措置仍榜客位遍呈寄居過往賢士大夫恐有知得本軍上件事跡詳細切幸特賜開諭及榜示市曹仰居民知悉如有知得上件事跡詳細之人仰子細具狀不拘早晚赴軍衙申說切待併行審實措置施行淳熙六年四月日榜

牒本軍

契合本軍廬山白鹿洞書院於國朝會要本軍圖經記文石刻元系唐朝李賓客渤隱居舊有

臺榭環以流水雜植花木為一時之勝南唐昇
元中因建學館買田以給諸生學者大集乃以
國子監九經李善道掌其教授至本朝太平興
國二年知江州周述言廬山白鹿洞學徒嘗數
十百人望賜九經書使之肄習詔從其請俾國
子監給以印本仍傳送之七年又以洞主明起
為蔡州褒信縣主簿九年始置南康軍遂屬郡
境至祥符初直史館孫冕請以為歸老之地及

卒還塟其所其子比部郎中琛復置學館十間
書白鹿洞之書堂六字揭於楹間以教子弟四
方之士願就學者亦給其食當塗郭祥正實為
之記後經兵亂屋宇不存其記文石刻遂徙至
軍城天慶觀昨來當職到任之初嘗詢訪未見
的實近因按視陂塘親到其處觀其四面山水
清邃環合無市井之喧有泉石之勝真群居講
學遯迹著書之所因復慨念廬山一帶老佛之

居以百十計其廢壞無不興葺至於儒生舊館只此一處既是前朝名賢古迹又蒙太宗皇帝給賜經書所以教養一方之士德意甚美而一廢累年不復振起吾道之衰既可悼懼而太宗皇帝敦化育才之意亦不著於此邦以傳於後世尤長民之吏所不得不任其責者其廬山白鹿洞書院合行脩立

乞脩白鹿洞書院狀

具位熹契勘廬山白鹿洞舊屬江州今隸本軍去城十有餘里元系唐朝李渤隱居之所南唐之世因建書院買田以給生徒立師以掌教導號為國學四方之士多來受業其後出為世用名跡章顯者甚衆至國初時學徒猶數十百太宗皇帝聞之賜以監書又以其洞主明起為蔡州褒信縣主簿以旌勸之其後既有軍學而洞之書院遂廢累年於今基地埋沒近因搜訪乃

復得之竊惟廬山山水之盛甲於東南老佛之
居以百十數中間雖有廢壞今日鮮不脩葺獨
此一洞乃前賢舊隱儒學精舍又蒙聖朝恩賜
褒顯所以惠養一方之士德意甚厚顧乃廢壞
不脩至於如此長民之吏不得不任其責也除
已一面計置量行脩立外竊緣上件書院功役
雖小然其名額具載國典則其事體似亦非輕
若不申明乞賜行下竊恐歲久復至埋沒須至
申聞者
右謹具申尚書省及尚書禮部伏乞鈞旨檢
會太平興國年中節次指揮行下照會庶幾
官吏有所遵守久遠不至湮沒謹狀
契勘本軍已有軍學可以養士其白鹿洞
所立書院不過小屋三五間姑以表識舊
跡使不至於荒廢湮沒而已不敢妄有破
費官錢傷耗民力伏乞鈞照

與尚書劄子

熹區區愚懇已具前幅復不自量輒有踰涯之請忘其罪狀敢私言之熹愚昧之資少即疎嬾書史之外酷好山水今以某官迫化之力乃得為吏廬阜之下其山林泉石號為東南最勝處固已私愜所願而去歲勞農山間又得所謂白鹿洞者溪山邃密林趣茂美尤有幽絕之致熹惟是雖遐僻而實先朝所嘗留意不當廢隊者於如此乃即其處復立七架小屋五間亦以具狀申請矣因竊妄意以為朝廷倘欲復脩廢官以闡祖宗崇儒右文之化則熹雖不肖請得充備洞主之員將與一二學徒讀書講道於其間庶幾上有以副知遇使令之意下有以遂其平生之懷若後更蒙矜憐假之稍廩畧如祠官之入則在熹又為過望而於州縣亦不甚至有糜耗顧以事體希濶言之若草野而倨侮者是以

不敢輒具公狀申聞惟冀鈞慈深察愚悃都俞
之暇因事及之萬一可從則熹受賜為不淺矣
狂妄之罪亦惟有以寄元之

與丞相劄子

熹仰恃知照忘其罪戾猶復別有私懇輒以仰
干鈞聽熹近因詢訪得白鹿洞故基稍加興葺
已具曲折上之尚書矣今以罪戾義當自屏而
狂妄進越猶欲並緣此事輒有私請熹前幅

所懇二端竊計必有一遂若直蒙賜以寵免則
固無復敢有所言若以洪私曲被使得復被祠
官之列則熹竊願丞相特為敷奏舉先朝之故
事脩洞主之廢官使熹得備執經焉而其祿賜
畧比於祠官則熹之榮幸甚矣蓋與其使之以
崇奉異教之香火為名而無事以坐食不若脩
祖宗之令典使之以文學禮義為官而食其食
之為美也熹遠外之蹤率易及此誠有草野倨

侮之嫌然其實亦朝廷正名革弊之一事竊惟
聖君賢佐必垂察焉是以敢冒言之

乞賜白鹿洞書院勑額

右臣竊嘗伏讀國朝會要恭覩太宗皇帝嘗因
江州守臣周述之奏詔以國子監九經賜廬山
白鹿洞書院又以其洞主明起為蔡州褒信縣
主簿以旌儒學每恨無由一至其處仰觀遺跡
又蒙聖恩假守茲土到任之初考按圖經詢究
境內民間利病乃知書院九正在本軍星子縣界
而陳舜俞廬山記又載有太宗皇帝咸平五年嘗
勑有司重加脩繕間因行視陂塘始得經由其
地見其山川環合草木秀潤真閒燕講學之區
而荒宗廢壞無復棟宇因竊惟念太宗皇帝真
宗皇帝所以幸教多士垂裕萬世之意其盛如
彼而下吏淺闇弗克原念以稱萬分之罪其大
如此駭懼震慴不遑啓居既又按考此山老佛

之祠蓋以百數兵亂之餘次第興葺鮮不復其
舊者獨此儒館莽為荆榛雖本軍已有軍學足
以養士然此洞之興遠自前代累聖相傳眷顧
光寵德意深遠理不可廢況境內觀寺鐘鼓相
聞殄棄彝倫談空說幻未有厭其多者而先王
禮樂之宮所以化民成俗之本者乃反寂寞希
濶含軍與縣僅有三所而已然則復脩此洞蓋
未足為煩於是始議即其故基度為小屋二十
餘間教養生徒一二十人節縮經營今已了畢
但其勅額官書皆已毀散失無復存者不敢
擅行標榜收置輙昧冒死具奏以聞欲望聖明
俯賜鑒察追述太宗皇帝真宗皇帝聖神遺意
特降勅命仍舊以白鹿洞書院為額仍詔國子
監仰摹光堯壽聖憲天體道性仁誠德經武緯
文太上皇帝御書石經及印版本九經疏論語
孟子等書給賜本洞奉守看讀於以褒廣明烈

光闡儒風非獨愚臣學子之幸實天下萬世之
幸淳熙八年
貼黃　臣頃年親見潭州嶽麓書院尚存舊
碑大書勑賜嶽麓書院六字伏乞睿照

學規

父子有親　君臣有義　夫婦有別
長幼有序　朋友有信
右五教之目

堯舜使契為司徒敬敷五教即此是也
學者學此而已世人所以學之序亦有五
焉具列
如左

博學之　審問之　謹思之　明辨之
篤行之

右為學之序

學問思辨四者所以窮理也若夫篤行
之事則自脩身以至於處事接物亦各
有要具
列如左

言忠信　行篤敬　懲忿窒慾　遷善改過

右脩身之要

正其誼不謀其利　明其道不計其功

右處事之要

己所不欲　勿施於人　行有不得

反求諸己

右接物之要

熹切觀古昔聖賢所以教人為學之意莫非講明義理以脩其身然後推以及人非徒欲

其務記覽為詞章以釣聲名取利祿而已今之為學者既反是矣然聖賢所以教人之法具存於經有志之士固當熟讀而問辨之苟知理之當然而責其身以必然則夫規矩禁防之具豈待他人設之而後有所持循哉近世於學有規其待學者為已淺矣而其為法又未必古人之意也故今不復施於此堂而特取凡聖賢所以教人為學之大端條列如

右而揭之楣間諸君相與講明遵守而責之於身焉則夫思慮云為之際其所以戒謹恐懼者必有嚴於彼者矣其有不然而或出於禁防之外則彼所謂規者必將取之固不得而畧也諸君其念之哉

請洞學堂長牒

謹按國朝會要脩復白鹿洞書院已差補職事學生入洞管幹訖今按江南野史本洞舊制洞主之外更有堂長名目今觀學録楊日新年德老成在洞供職紀經庶事表率生徒績效可觀合行敦請須至牒者

右給牒付貢士楊日新准此充白鹿洞書院堂長職事淳熙七年九月日

洞學榜

契勘本軍廬山白鹿書院元係唐朝太子賓客李公遺跡經歷五代號為國庠及至本朝太平

興國中嘗蒙太宗皇帝賜以官書咸平年間又
蒙真宗皇帝重加脩葺中間廢壞殆且百年今
者本軍鼎新建立教養生徒漸有倫緒又承本
路諸司及四方賢士大夫發到文籍收藏應副
學者看讀以至山林田土亦已標簽界至措置
撥買規模一新可垂久遠已具事狀奏聞乞賜
勅額去訖竊慮向後諸色等人不知上件事理
或有毀壞以至偷盜文籍侵占田土及過往之
人妄有搖擾事屬不便須至曉示者右出榜白
鹿洞書院張掛各請知悉淳熙八年閏三月日
榜

招舉人入白鹿洞書院狀

恭惟國家以科舉取士蓋脩前代之舊規非以
經義詩賦論策之區區者為足以盡得天下之
士也然則士之所以講學脩身以待上之選擇
者豈專專謂止於記誦綴緝無根之語足以應

有司一旦之求而遂已乎今歲科場觧赴省待
補之士二十有八人文行彬彬識者盖稱之郡
亦與有榮焉然惟國家之所以取士與士之所
以為學待用之意有如前所謂者是以更欲與
諸君評之今白鹿洞諸生各以散歸山林閒寂
正學者潛思進學之所諸君肯来當戒都養給
館致食以俟專此咨白可否須報

延和殿奏事

淳熙八年朱子改除瀰東提舉條陳七事此居其末上委曲訪問悉從其請

臣昨任南康軍日嘗具奏乞賜白鹿洞書院勅
額及乞以太上皇帝御書石經并版本九經注
疏給賜本洞今亦未蒙施行而朝野喧傳相與
譏笑以為怪事臣誠恐懼不敢不盡其說謹按
本洞書院實唐隱士李渤所居當時學者多從
之遊遂立黌舍至五代時李氏為建官師給田
贍養徒衆甚盛迨至國初猶數十百人太平興

國中嘗蒙詔賜九經而官其洞主見於會要而咸平五年有勑重脩仍塑宣聖及弟子像又見於陳舜俞所記簡牘具存可覆視也夫以此洞之興原其所自雖若淺鮮無足言者而太宗皇帝真宗皇帝眷顧褒崇至於如此則聖意所存至深至遠必有非下吏淺聞所能窺測者今乃廢而不舉使其有屋廬而無勑額有生徒而無賜書流俗所輕廢壞無日此臣所以大懼而不能安也然竊意有司所以不能無疑於臣之請固未必皆如譏笑者之言殆必以為州縣已有學校不必更為煩費耳如其果然則臣請有以質之夫先王禮義之宮與異端老佛之居孰正孰邪三綱五常之教與無父無君之說孰利孰害今老佛之宮徧滿天下大都至踰千計小邑亦或不下數十而公私增益其勢未已至於學校則一郡一邑僅一置焉而附郭之縣或不復

有盛衰多寡之相絕至於如此則邪正利害之
際亦已明矣今有司非徒不能有所正於彼而
反疑臣之請於此臣不識其何說也今幸蒙恩
賜對故敢復以為請伏望聖慈下臣此章特從
其請既以紹承先志啓迪群心又以正闈大猷
昭示抑邪興正之漸實天下萬世之幸取進止

起蔡我齋為白鹿洞主劄付

江西等處承宣布政使司為慎擇儒官兼管
書院事吏房准勘合科付承准吏部巳字二
千八百四號勘合驗對清吏司案呈准文選
清吏司付奉本部送該本部題本司案呈奉
本部送吏科抄出
巡按江西監察御史唐　題切照宋儒宋熹
于淳熙中知江西南康軍乃即唐白鹿洞還
址建葺書院以為講學論道之所規制大備
教化蔚然又括聚書籍置給田畝相傳至於

今焉臣近日巡歷本府首詣書院展拜
先聖先賢見得祠殿荒涼門廡零落往來皆牛
羊之跡前後俱蔬稼之圃及訪書籍已多散
亡田畝亦浸遺失詢厥所由蓋因無官綜理
每年止是本府星子縣編金門子二名輪流
看管以致狼狽至此夫必欲設官尤恐費事
緣本府儒學距書院僅十五里但得一學行
教授兼管即足矣然誠難其人焉近該本府

呈報所屬官員姓名脚色開註本學見缺教
授臣訪得福建興化府教授蔡宗兖由進士
出身學問深該志行清古為貧而仕曲全孝
友之心以禮自防弗為時俗之態誠斯文之
正類後學之楷範也如家乞
勅吏部查議將蔡宗兖改調南康府教授不妨
原務照總理書院用脩選教仍行星子縣歲
另給二力一馬往來跟騎于書院田租內月

另支米三石食用以為常規一應上司俱要
禮待勿令僕僕拜跪以示優重之意以後員
缺常於進士內慎選銓補若能敦復風教有
光儒業一體擢授科道及不次陞提學僉事
等官苟廢學傷教聽巡按御史奏調問黜不
廢勸懲庶百年之舊典復舉而一方之學者
有依矣緣係慎擇儒官兼管書院事理未敢
擅便為此具本順差承差丁梅賫捧謹題請

旨奉
聖旨吏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送司查得蔡宗
兗年四十七歲浙江紹興府山陰縣人中正
德十二年三甲進士本年十一月奏稱家貧
親老願就教職該本部查照先年題
准事例進士願就教授者亦照原中甲第品級
已經題奉
欽依將本官除福建興化府儒學教授仍支正

八品俸級正德十五年八月該巡按福建監
察御史沈　開奏缺官緣由內稱興化府儒
學教授蔡宗兗准告致仕去訖又查得江西
南康府儒學見缺教授今該前因通查案呈
到部看得
巡按江西監察御史唐　題稱宋儒朱熹建
葺白鹿洞書院以為講論之所至今荒凉零
落羞因無官綜理訪得教授蔡宗兗學問深

該志行清古乞要將本官改調南康府儒學
教授兼總理書院一節為照教授蔡宗兗平
素學問委有可稱近因告疾遽令休致似乎
人才可惜今該
巡按江西監察御史唐　論奏前因相應起
用合無將蔡宗兗除授江西南康府儒學教
授仍支正八品俸級給憑令其到任不妨原
職綜理白鹿洞書院一應事務行令有司以

禮優待庶幾後學得師前規不墜緣係慎擇
儒官兼管書院及奉
欽依吏部知道事理未敢擅便正德十五年九
月十三日少保兼太子太保本部尚書陸
等具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當將本官照缺填註令其赴
任管事合連送該司仰付驗封清吏司類行
江西布政司轉取本官到任日期同憑繳報
如遠原限照例施行等因賫付准此擬合就
行為此劄本府當該官吏照劄備去勘合內
事理轉取本官到任日期同憑繳報如遠原
限照例施行毋得遠錯不便須至劄付者
正德十六年二月十六日

申明洞禁榜　蔡宗兖

南康府儒學為申明洞禁以弼教化事承奉
本府帖文抄蒙

欽差提督學校江西等處提刑按察司僉事邵
案驗抄蒙
巡按江西監察御史朱　批據南康府儒學
申前事蒙批提學道斟酌允當必使經久可
行以稱
先賢剏造至意此繳并蒙
巡按江西監察御史唐　批據該學申同前
事蒙批提學道覆議停當徑行遵照施行蒙

此案照先據該學申前事恭詳間今蒙前因
合就議擬通行為此除將議過條件開發前
來外仰抄案回府看落當該官吏照案備去
後開事理徑自施行內除洞書一節候
巡按衙門詳示至日通行該府并所屬遵照
仍開大字板榜懸釘洞學堂左壁常川曉諭
師生門役地方人等守一體遵守施行蒙此隨
將各條事件通行遵照及將議過洞書一款

備由呈詳去後續蒙
本道案驗准總司關准江西布政司照會蒙
巡按江西監察御史石　批據江西南康府
經歷司呈前事蒙批借取洞書委有散失之
弊科場書籍布政司支取無碍官錢查照該
洞書目先期置買聽用其書洞應禁事宜轉
行提學道版示以為經久之計此繳蒙此批
仰抄案回府着落當該官吏查照先今案驗
事理凡應禁事宜即行該學版示庶為經久
毋得違錯不便抄案依准呈來蒙此擬合繳
報通行為此仰學官吏查照先今事理即將
應禁事宜刻版懸示庶為經久等因奉此案
照先為前事已經通行申禀去後今奉前因
擬合就行為此合行版刻告示前去懸釘白
鹿洞學堂左壁常川曉諭各照後開事宜遵
守施行如違定行申究不恕須至示者

一上司來視書院皆以論道講學為心以培養士氣為志洞中師生迎送拜揖毋得輒自屈膝以負上司期待作養之意其迎送悉照正統間廣東李提學齡舊規以枕流橋為止

前件依擬

一本洞儲書專以教廸士類近年江西科場必取洞書應用本洞解入科場場散領回缺者不敢言缺失者不敢言失洞書殘落大半由此且天下處處大比豈皆籍白鹿之書乎今后江西科場書籍合行布政司自備毋得輒取白鹿洞書籍愈致迷失具有行文取討令洞學申報本道待報

前件科場書籍必須布政司自備方為久計若取洞書必有缺失仰府呈

巡按衙門詳示用絕弊源後蒙

巡按江西監察御史石批借取洞書委有

失散之弊科場書籍布政司支取無碍官錢
查照該洞書目先期買買聽用
一院中書籍考舊志所載殘缺遺亡者什已五
六近經兵亂全無冊籍查據今後仰本府設
立一樣冊籍四本明開書籍什器解討
本道鈐印印過一留本道存照一留本府存
照一發本府學存照一發付書院庫子收管
庶查考有據不致小人誣罔仰本洞每月朔
查取門庫損失有無執結每年歲終本學仍
申本道知照
前件依擬
一先賢買田積租專以養士近因生徒不至將
累年儲積發脩府縣兩學甚至他郡亦或請
租脩學殊失先賢買田本意況天下在在脩
學豈皆藉白鹿之租乎今後仰本府儲積洞
租專留養士差除止許支脩白鹿洞學

其脩府縣兩學仰府自行措置毋得輒支洞
租以缺養士之穀以負先賢之志

前件依擬

一徵收白鹿洞租不委老人義民則委丞簿府
幕租谷未催而利心先動累年拖欠職此之
故今後洞租在南康府者宜用南康府清勤
正官徵足其在南昌府宜委南昌府清勤正
官徵足發至南康收管令南康府繳報本道

前件租穀該南康府堂上官催徵在南
昌府者亦聽該府催徵如有違犯徑自
提問庶事體歸一仍行南昌府轉屬知
會

一本洞教授以訓人育物為事以養廉守耻為
先若使徵收租穀非惟勢有所不行而職亦
有所不專矣今後但委府官徵收租穀穀完
之日惟帖報教授數目令其開列師生姓名

支給支給之日教授眼同面斛於本道洞租
簿上親書支數以憑查照

前件依擬

一白鹿洞戶一應稅粮茶絲正額俱各准租完
納近復編僉雜差則似以先賢充徭役矣今
例吏員一人尚得蠲免三丁白鹿洞係先賢
戶籍獨不能蠲免差徭乎又況田在星子者
止二百餘畝若租穀准差既多則養士者愈
少洞租在星子者止二百五十石近准雜差
祭祀租穀已去一百三十餘石所餘者可見
矣今後白鹿洞戶在星子者雜差悉與蠲免
其建昌田多者別論若恐星子邑小役重宜
就建昌通融補足

前件依擬

一白鹿洞中別無倉廒儲積租穀若有士肄業
洞中使其出府領穀山路往返幾四十里似

若遂涉合仰本府立倉洞中將近洞田租收
貯就洞散給其建昌南昌二處租穀依舊收
蓄府倉俟文在洞租完却憑教授開名支給
前件依擬若洞倉所儲將盡該府陸續
運補務令充足以便支給
一大成殿諸祠宜牢加關鎖非洒掃祭謁不得
擅自開啓以致穢污褻瀆其關鎖有未備者
仰門庫呈學申府取具

前件依擬
右榜諭衆通知
正德十六年十一月初一日榜

白鹿洞書院新志卷之四